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的会议资料 and 文件，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00 万人份流感病毒裂解疫苗（BK-01 佐剂）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年产 1000 万人份流感病毒裂解疫苗（BK-01 佐剂）项目”，符合公司产品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丰富产品种类，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静

刘静

付百年

付百年

徐大勇

日期：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静

付百年



徐大勇

日期: 2023年10月 日

